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依法做好监督工作，对公司决策程序、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认真的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6 年 12 月 15 日，在首次由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共同主办的“上市公司监事会最佳实践评选活动”中，公司获得“上市公司监事会积极进取 50 强”奖项。

一、监事会换届工作

2016 年，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为顺利完成换届工作，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职工监事，并 12 月 19 日、24 日，分别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及成员，选举产生了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二、2016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公司监事依法出席了 5 次股东大会；列席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决策程序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未出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2016 年公司监事会历次会议情况

2016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6 年 3 月 26 日	《2015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5 年度合规报告》、《2015 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议案均获通过	2016 年 3 月 29 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6 年 4 月 25 日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获通过	-	-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6 年 7 月 7 日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普通股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均获通过	2016 年 7 月 8 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6 年 7 月 8 日	《关于设立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议案》	议案获通过	2016 年 7 月 9 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6 年 8 月 3 日	《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议案获通过	2016 年 8 月 4 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58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6 年 8 月 19 日	《2016 年上半年总裁工作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6 年中期合规报告》	议案均获通过	2016 年 8 月 23 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67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6 年 10 月 24 日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议案均获通过	2016 年 10 月 25 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89
第七届监事会财务及内审情况通报会议	2016 年 12 月 19 日	《公司 2016 年 1-11 月份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2016 年公司内部审计情况》	-	-	-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6 年 12 月 24 日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议案获通过	2016 年 12 月 27 日	详见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国元股份有限公

议					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101
---	--	--	--	--	----------------------------------

（三）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6年，公司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监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监事会次数	缺席监事会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朱楚恒	监事会主席	9	9	0	0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段立喜	监事	9	9	0	0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程凤琴	监事	8	8	0	0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吴福胜	监事	9	9	0	0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徐玉良	监事	9	9	0	0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王霞	监事	1	1	0	0	同意全部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会议案

三、监事会对2016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2016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监督检查了公司依法运作情况、重大决策和重大经营情况及公司的财务状况，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并发表如下意见：

1、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

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运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的、真实的。

3、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合规报告》。监事会发表了如下意见：公司通过持续建立、健全各项合规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提高合规管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各项合规管理制度和措施基本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在推动合规管理工作深入全面开展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效果，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公司合规管理能够贯穿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各项业务活动合法合规性程度逐步提高。报告期内，公司在合规管理制度建设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中也不存在重大偏差。

4、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修订后的员工持股计划更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发展及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制定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

5、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员工持

股计划（二次修订稿）》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修订后的员工持股计划更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发展及充分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制定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二次修订稿）》。

6、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该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7、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中期合规报告》。监事会认为，2016年上半年，公司合规管理情况良好，主要经营管理工作及员工执业行为规范开展，未发生合规风险事件。

8、监事会召开的财务及内审情况通报会听取了《公司2016年1-11月份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和《公司2016年内审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认为，《公司2016年1-11月份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全面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信息，会议要求公司加强业务的市场开拓能力，提高资产和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提高资金收益水平；进一步控制非经营性费用支出，加大业务提升能力方面的投入。会议认为，稽核部作为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检查

部门之一，能够认真履行稽核监督、评价等职能，在揭示公司管理、执行等环节面临的风险，完善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会议要求稽核部要认真完成内部制度的修订完善、内部控制评价和合规有效性评估等相关工作。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